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芯国际”、“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278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中芯国际”,扩位简称为“中芯国际”,股票代码为“68898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保荐机构”)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保荐机构”)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中金公司、国泰君安、中信建投、国开证券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及可比公司估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7.46元/股。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为新股,初始发行股票数量为168,562,000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3.62%(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人授予海通证券初始发行规模15%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部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193,846,300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26.23%(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的股票总量拟设定为84,281,000万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5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3.48%。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入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4,281,000万股,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一致,未向网下进行回拨。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量为67,424,800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61.54%,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网上初始发行量16,856,200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20%,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网上初始发行量为42,140.50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8.46%。

根据《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海通证券已按本次发行价格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25,284.30万股,占初始发行股份数量的15%。

根据《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启动回拨机制,将8,428.10万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本款所指的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应按照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的网下、网上发行总量计算。

在超额配售选择权及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

终发行数量为58,996.7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53.85%,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43%;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0,568.6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6.15%,占本次发行总量26.09%,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21196071%。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7月9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含超额配售部分)、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跟投机构为海通创投与中金财富)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截至2020年7月2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分配股数对应金额(包括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多余款项,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7月13日(T+4日)之前将超额缴款部分依据原路径退回。根据战略投资者与发行人、联席保荐机构签署的战略投资者协议中的相关约定,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票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Lists various strategic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名称, 获配股票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名称, 获配股票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Lists Abu Dhabi Investment Authority and other investors.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505,195,093股;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3,872,657,253.78元;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490,907股;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3,480,306.22元。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589,967,000股;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16,200,493,820元;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元;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超额配售经纪佣金为81,002,470.86元。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0年7月10日(T+3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采用摇号方式进行网下配售账户的摇号抽签。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中芯国际股票并获配的公募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计划(包括为满足不同科创板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投资者投资需求而设立的公募产品)、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的社会保障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中签号码共有2,075个账户,10%的最终中签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208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摇号中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55,421,777股,占网下发行总量

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询价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对象账号, 最终配售数量(股), 限售期(月). Lists various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名称, 获配股票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名称, 获配股票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Lists various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and their allocations.

的9.39%,占超额配售启用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06%。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海通证券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海通证券包销,总计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90,907股,包销金额为13,480,306.22元,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超额配售启用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0.04%,约占超额配售启用后发行数量的0.03%。

2020年7月13日(T+4日),联席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不含超额配售部分所获得的资金)、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并将包销股份登记至海通证券指定证券账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获授权的主承销商在发行人上市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不得使用超额配售选择权专门账户外的其他资金或通过他人账户交易发行人股票。因此,联席主承销商承诺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不出售其包销股份。

四、联席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 1.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杰 联系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524 2.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3.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贺青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4.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10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5.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宝荣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9号1-10层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6.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钱菁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21层75T30室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7月13日